

关于制定 2023 年师资队伍建设计划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学校职业本科建设及十四五规划对师资队伍的相关要求，为做好 2023 年度师资队伍建设工作，现组织各二级学院制定 2023 年度师资队伍建设计划工作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具体要求

1. 请各二级学院紧密结合 2023 年学校工作要点、部门目标任务书、部门队伍结构现状及专业、课程建设和管理发展需要分专任教师、辅导员、行政人员从建设目标、建设举措、建设成效三方面撰写《2023 年师资队伍建设方案》。
2. 请各二级学院根据部门年度建设方案填写附件《2023 年师资队伍建设计划表》。

①专任教师完成 80 课时/年、辅导员 32 课时/年，管理人员完成一次及以上相关业务培训；每人至少参加一次国培项目培训；在职攻读博士、硕士学位比例推荐人数不超过部门教职工总数的 20%

②专业教师参加企业实践比例达 20%。

③校级大师工作室申报书大于或等于 1 个。

④年度教师专业发展工程（国内访学、国外访学、产学研实习）推荐数大于或等于 1 人。

⑤年度人才计划推荐数大于或等于 3 人。

二、递交材料清单：

1. 2023 年 xx 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

2. 2023 年 xx 学院师资队伍培养计划表（见附件）

2023 年 3 月 15 日 将电子版（以“部门+2023 计划”命名打包文件名）发送指定邮箱；纸质版纵向打印装订好递交人事处。

联系人：刁老师

联系方式：57131133*1651

电子邮箱：dzxxxxyrs@163.com

人事处/教师工作部

2023 年 2 月 23 日